

配偶移民

签证简介

在众多申请永居签证和移民的方法之中，配偶移民在澳洲是仅次于未成年子女移民的，最具有优先权的家庭移民。而且政府对这类签证不设名额，所以申请者不需要排队。但是，配偶移民又是家庭移民中最复杂的。申请人可以包括已婚夫妻、事实夫妻、未婚夫妻和同性配偶。下面就一起来看看配偶移民的详解。

已婚配偶

在申请人与澳大利亚公民或永久居民登记结婚后，就可以由后者提名，前者递交配偶移民签证申请。如果申请成功，申请人首先会获得一个为期 2 年的临时居留签证，在这 2 年时间内，移民局评审配偶双方是否共同生活在一种真实而持久的密切关系中。在澳大利亚境内申请是 V820 类，在澳大利亚境外申请是 V309 类。随后，如果关系一直维持，则可以申请永久居留的配偶签证。在澳大利亚境内申请是 801 类，在澳大利亚境外申请是 100 类。

未婚配偶

首先，澳大利亚承认没有婚姻关系的同居男女也属配偶。其次，申请人在递交移民申请时已经与配偶同居了至少 12 个月。这类移民签证申请有 3 个步骤：

- 居住于海外的申请人，由其身为澳大利亚公民和永久居民的未婚夫/妻担保，申请未婚配偶签证；
- 表明您真诚希望和您共同居住的未婚夫/妻结婚；

•在签证发出，申请人持签证入境澳大利亚后，申请人会获得一个为期 9 个月的未婚配偶临时签证。在此期间必须和担保配偶注册结婚。2 年后转为正式永久居留签证。

****注意：**本类别只能在澳大利亚境外递交申请。

申请条件

a.已婚夫妻类别：有计划维持真实而长久的配偶关系。这种关系的存在是批准移民的关键条件。

b.未婚夫妻类别：双方年满 18 岁；有资格在澳大利亚依法结婚；真诚的希望与担保人登记结婚，并维持真实和长久的婚姻关系；申请人于未婚配偶两人相互认识，而且相互了解。

c.同居夫妻类别：若是同居关系，该段关系在申请前已经持续了 12 个月。

获得永久配偶签证的基本条件

上述的已婚、未婚和同居类别，如果在 2 年临居期满后能够满足下列条件，则可以转为永久居留签证：

a.已申请并持有临居签证已超过 2 年（持未婚签证者必须已登记结婚至少 2 年）；

b.担保人的担保维持有效（即配偶没有撤去担保）；

c.与担保人保持真实而长久的关系，共同生活；

d.担保人的基本条件：18 岁或以上的通常在澳大利亚居住的澳大利亚公民或者永久居民；

注意 :以配偶或未婚配偶身份担保他人移民或被他人担保移民澳大利亚不能超过 2 次 ;而且 ,在过去的 5 年内未曾以配偶或未婚配偶签证担保他人或被他人担保移民澳大利亚 ;没有从澳大利亚政府领取金额的养老金、补贴。在配偶类签证类别中 ,移民法一再地强调两人必须维持真实而长久的亲密关系。因此 ,如果该段关系破裂 ,担保人在临时签证的 2 年期限内撤回担保 ,则申请人将无法获得永久居留签证。